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雪莱特”或“公司”）于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柴国生的书面通知，获悉其所持公司股份新增部分司法冻结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新增股份司法冻结基本情况

（1）新增冻结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司法冻结 数量（股）	司法冻结 执行人	司法冻结日 期	解冻日期	本次冻 结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本次冻 结占公 司总股 本比例
柴国生	是	6,424,582	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	2020-05-21	2023-05-20	3.88%	0.84%
		25,000,000	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	2020-05-29	2023-05-28	15.09%	3.27%
		58,871,228	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	2020-09-04	2023-09-03	35.54%	7.70%
合计		90,295,810	——	——	——	54.51%	11.82%

（2）新增轮候冻结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轮候冻结 数量（股）	轮候机关	司法冻结日 期	本次冻结占 其所持股份 比例	本次冻结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
柴国生	是	106,767,420	深圳市中 级人民法 院	2020-09-04	64.46%	13.97%

经向柴国生了解，上述股份被冻结，可能系其个人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质押债务纠纷所致。

二、累计质押、冻结情况

截至 2020 年 9 月 7 日，柴国生持有公司股份 165,638,64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68%；累计被质押的股份 129,333,97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93%；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 165,638,64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68%；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 144,948,5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97%。

截至 2020 年 9 月 7 日，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6,741,84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82%；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 129,333,972 股，占二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77.5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93%；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166,741,848 股，占二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82%。柴华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轮候冻结情形。

三、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次冻结不会直接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。

如后续柴国生无法偿还质押债务，多个质押权人采取诉讼、司法拍卖、司法划转等方式进行处置，则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柴国生的股份变动情况及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因公司正在推进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，有关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相关事项，可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4）、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上述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8 日